

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
基金（FOF）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经理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 7 投资组合报告	41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1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1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2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4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4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4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4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44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0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2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2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3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主要影响事件	53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3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3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3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4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55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5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5
12.2 存放地点	55
12.3 查阅方式	5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1377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2月1日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0,154,544.7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778	01377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3,513,778.03份	116,640,766.67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在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周期、货币与财政政策形势、资金面供求变化、证券市场走势与估值水平等综合分析，并融合量化投资方法，结合国内外先进资产配置理念，及时把握市场时机，调整资产配置比例，获取资产配置收益；基于本基金管理人绩效评估系统对备选基金的评估分析，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精选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及投资业绩比较优势的基金确定本基金配置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7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王晚婷	冯萌
	联系电话	(021) 61055050	021-52629999-213310
	电子邮箱	xxpl@jysld.com, disclosure@jysld.com	fengmeng@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000, 021-61055000	95561
传真	(021) 61055054	021-62159217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 大道398号兴业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 二期21-22楼	上海市银城路167号兴业大 厦4楼
邮政编码	200120	200120
法定代表人	张宏良	吕家进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 址	www.fund001.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 A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24,395.43	354,591.24
本期利润	3,292,862.86	1,507,312.1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45	0.011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1%	1.2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7%	1.37%
3.1.2 期末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2,791,836.50	-8,555,193.2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99	-0.073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7,164,336.07	111,561,914.3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703	0.956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97%	-4.3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98%	0.27%	0.86%	0.13%	1.12%	0.14%
过去三个月	1.25%	0.61%	1.19%	0.23%	0.06%	0.38%
过去六个月	1.57%	0.51%	0.03%	0.23%	1.54%	0.28%
过去一年	3.76%	0.47%	5.57%	0.32%	-1.81%	0.15%
过去三年	-2.87%	0.40%	2.81%	0.26%	-5.68%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97%	0.39%	1.76%	0.28%	-4.73%	0.11%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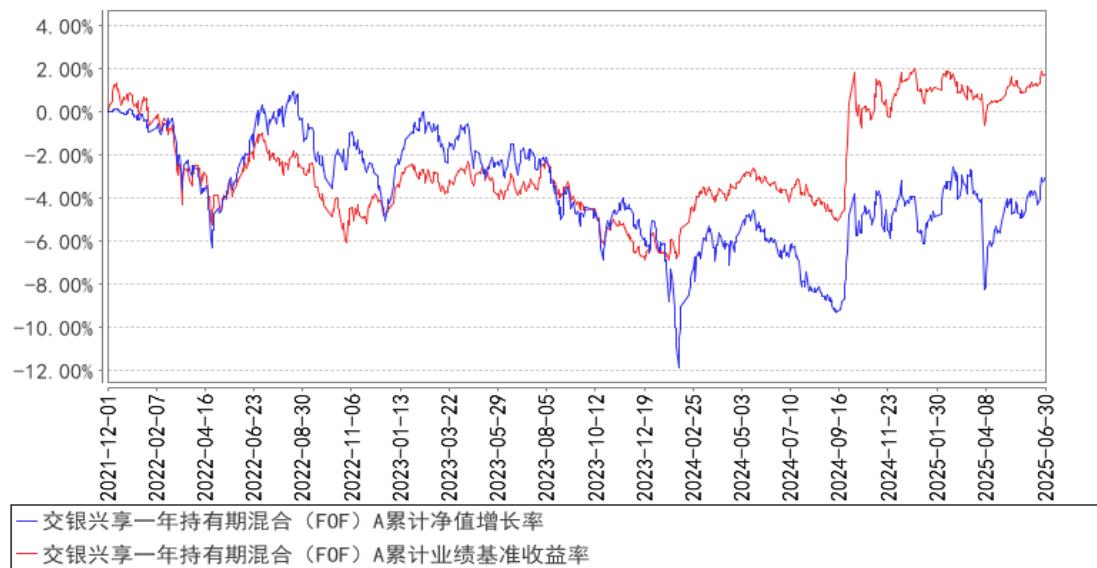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94%	0.27%	0.86%	0.13%	1.08%	0.14%
过去三个月	1.15%	0.61%	1.19%	0.23%	-0.04%	0.38%
过去六个月	1.37%	0.51%	0.03%	0.23%	1.34%	0.28%
过去一年	3.35%	0.47%	5.57%	0.32%	-2.22%	0.15%

过去三年	-4.02%	0.40%	2.81%	0.26%	-6.83%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35%	0.39%	1.76%	0.28%	-6.11%	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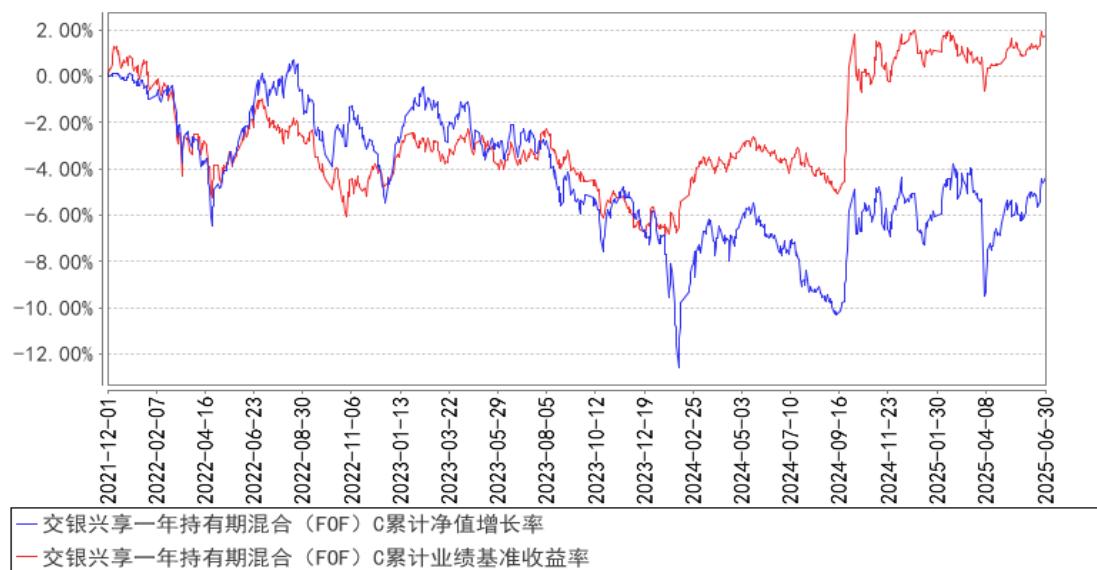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75\% \times$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 $25\% \times$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每日进行再平衡过程。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28号文批准，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成立于2005年8月4日，注册地在中国上海，注册资本金为2亿元人民币。其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5%的股份，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30%的股份，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的股份。公司并下设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管理了包括货币型、债券型、混合型和股票型在内的135只基金，其中股票型涵盖普通指数型、交易型开放式（ETF）、QDII等不同类型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兵	交银智选星光混合（FOF-LOF）、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交银优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交银安享稳健养老一年、交银养老2035三年、交银智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FOF）、交银安悦平衡养老	2021年12月1日	-	9年	博士。2016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量化投资部研究员、多元资产管理部研究员/投资经理。

三年持有 期混合发 起（FOF） 的基金经理 以及基 金投顾业 务投资经 理，公司 多元资产 管理助理 总监					
--	--	--	--	--	--

注：1、本表所列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均以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并公告（如适用）之日为准。

2、本表所列基金经理（助理）证券从业年限中的“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期后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整体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公平交易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旗下所管理的所有资产组合，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和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均严格遵循制度进行公平交易。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公平交易分配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中央交易室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分别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

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的情形，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上半年，尽管关税扰动不断，国内经济在政策前置发力、工业生产提速、抢出口支撑和内需改善下实现平稳增长，上半年GDP同比增长5.3%，高于全年增速目标。但需要注意的是，当前价格和信用扩张仍偏弱运行，企业利润继续承压，微观主体活力仍有待提升。海外方面，美国政策持续扰动预期，市场一度陷入衰退和滞涨担忧，但随着美国经济数据展现较强韧性，通胀亦未显著上行，市场担忧情绪逐步缓解，风险偏好由弱转强。美联储上半年保持政策利率不变，关税带来的不确定性和通胀上行风险导致其对降息较为谨慎。权益市场方面，上半年A股走势一波三折，年初DeepSeek推动市场风险偏好阶段性上行，随后关税冲击导致市场出现大幅调整，而后在政策支持和关税缓和的背景下，市场开启反弹。全区间看，主要宽基多数收涨，风格上小盘和科技相对占优。从行业看，有色、银行、军工、传媒和通信表现较好，而煤炭、食品饮料、地产、石油石化和建筑则跌幅居前。债市方面，上半年在资金面扰动、关税博弈和风险偏好等因素影响下，债市收益率整体先上后下，其中短端上行更多，长端小幅下行，期限利差收窄。信用债方面，一季度资金收紧叠加风险偏好回升，导致信用债市场大幅回调，4月以来伴随资金转松，债市情绪转好，驱动信用债利率回落，信用利差压缩至历史低位。

报告期内，本基金密切关注市场动态，通过对基本面、流动性状况、波动率以及各资产性价比等关键指标的跟踪分析，灵活调整各类资产结构，以应对市场变化。固定收益资产方面，市场前高后低，波动较去年加大，我们在此期间优化了债券资产持仓结构，适当做了部分波段交易。后续，我们会持续关注债券市场波动情况，做好日常风险监控，及时做好固收类资产的风险管理。权益资产方面，整体仓位变化不大，降低了主动产品配置、增加被动产品配置，期间控回撤小幅降低仓位后回补，结构上为哑铃型配置，红利价值类产品立足防守，科创成长类产品追求适当进攻机会。其他类资产方面，黄金波动有所加大，小幅止盈。我们会持续跟踪各类资产，做好多资产、多策略配置，力争实现长期相对稳健的收益，给投资者带来更好的持有体验。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各类）份额净值及业绩表现请见“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部分披露。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5 年下半年，考虑到美国关税政策仍有反复，外需支撑或边际减退，国内经济复苏动能或更依赖于内需和价格回暖，关注潜在可能的政策对冲。海外方面，当前美联储对降息仍持中性态度，后续仍需密切跟踪美国宏观经济及联储表态，若美联储提前降息，有望释放积极信号。另一方面，后续关税风险、地缘政治局势演进等或仍将继续扰动资本市场，亦需密切跟踪相关进展。权益市场方面，当前国内基本面和外围环境不确定性仍存，但考虑到宏观流动性较为充裕，A 股下行风险或相对可控，同时伴随内外部压力逐步显现下催化政策预期，可能会带来一轮风险偏好回升带来的机会。债市方面，下半年基本面和政策的边际变化对债券市场预期影响较大，拟根据预期差把握交易性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实行，并成立了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成员由研究部、基金运营部、风险管理部等人员和固定收益人员及基金经理组成。

公司严格按照新会计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进行估值，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估值委员会的研究部成员按投资品种的不同性质，研究并参考市场普遍认同的做法，建议合理的估值模型，进行测算和认证，认可后交各估值委员会成员从基金会计、风险、合规等方面审批，一致同意后，报公司投资总监、总经理审批。

估值委员会会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召开临时会议进行研究，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资格及工作经验。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委员会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未有与任何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预警说明。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6,712,735.84	1,564,447.35
结算备付金		231,602.97	770,688.99
存出保证金		33,027.52	32,133.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15,086,630.99	355,035,482.87
其中：股票投资		258,481.00	22,035,884.00
基金投资		300,089,399.50	314,302,708.92
债券投资		14,738,750.49	18,696,889.9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3,500,000.00	1,499,885.37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100,229.2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9.98	11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28,227.70	24,108.82
资产总计		325,592,245.00	359,027,096.2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2,099,844.53	-
应付赎回款		4,470,929.01	1,620,878.58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3,159.41	157,956.59
应付托管费		38,255.23	44,794.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37,039.61	43,741.71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3.58	66.25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86,753.18	208,185.39
负债合计		6,865,994.55	2,075,623.27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330,154,544.70	375,291,376.21
未分配利润	6.4.7.12	-11,428,294.25	-18,339,903.27
净资产合计		318,726,250.45	356,951,472.9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25,592,245.00	359,027,096.21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330,154,544.70 份，其中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基金份额总额 213,513,778.03 份，基金份额净值 0.9703 元；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C 基金份额总额 116,640,766.67 份，基金份额净值 0.9565 元。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 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一、营业收入		6,247,360.06	-6,059,544.73
1. 利息收入		35,522.01	15,405.3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6,520.30	7,220.22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 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收入		29,001.71	8,185.16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填列）		2,653,675.68	-16,306,658.1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279,761.11	-5,011,460.80
基金投资收益	6.4.7.15	300,019.00	-12,621,418.04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96,850.36	215,343.5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6.4.7.17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	-
股利收益	6.4.7.20	2,536,567.43	1,110,877.21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 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 列)	6.4.7.21	3,421,188.29	9,927,246.31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6.4.7.22	136,974.08	304,461.70
减：二、营业总支出		1,447,185.10	1,449,686.09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885,729.44	729,240.39
2. 托管费	6.4.10.2.2	238,705.79	320,817.26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236,860.38	309,731.05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297.70	794.7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支出		297.70	794.71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4	-	-
7. 税金及附加		1,128.03	29.56
8. 其他费用	6.4.7.25	84,463.76	89,073.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00,174.96	-7,509,230.8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0,174.96	-7,509,230.8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00,174.96	-7,509,230.82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75,291,376.21	-	-18,339,903.27	356,951,472.9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75,291,376.21	-	-18,339,903.27	356,951,472.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5,136,831.51	-	6,911,609.02	-38,225,222.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800,174.96	4,800,174.9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5,136,831.51	-	2,111,434.06	-43,025,397.4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6,010.94	-	-3,042.52	42,968.42
2. 基金赎回款	-45,182,842.45	-	2,114,476.58	-43,068,365.87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30,154,544.70	-	-11,428,294.25	318,726,250.4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499,993,938.88	-	-26,706,721.15	473,287,217.7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99,993,938.88	-	-26,706,721.15	473,287,217.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54,725,143.79	-	-3,745,528.20	-58,470,671.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7,509,230.82	-7,509,230.8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54,725,143.79	-	3,763,702.62	-50,961,441.1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90,189.88	-	-26,413.61	363,776.27
2.基金赎回款	-55,115,333.67	-	3,790,116.23	-51,325,217.4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45,268,795.09	-	-30,452,249.35	414,816,545.7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袁庆伟

周云康

许颖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887号《关于准予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

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注册，由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867,391,587.78 元。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867,686,455.28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94,867.5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施罗德基金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根据《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且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ETF 和 LOF、香港互认基金，不含 QDII 基金）、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次级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资产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含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包括股票指数基金）和混合型基金（指基金合同中约定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以上或者最近四个季度披露的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在 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的资产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4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

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参考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其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25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关

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d)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e) 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6,712,735.84
等于：本金	6,712,363.93
加：应计利息	371.91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6,712,735.84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27,050.00	—	258,481.00	31,431.0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4,617,005.00	140,370.49	14,738,750.49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14,617,005.00	140,370.49	14,738,750.49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288,432,147.75	—	300,089,399.50	11,657,251.75
其他	—	—	—	—
合计	303,276,202.75	140,370.49	315,086,630.99	11,670,057.75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无。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3,5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3,500,000.00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8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28,227.70
待摊费用	-
合计	28,227.70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7,869.42
其中：交易所市场	7,869.42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审计费	14,876.39
预提信息披露费	59,507.37
预提账户维护费	4,500.00
合计	86,753.18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项目	本期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40,263,163.93	240,263,163.93
本期申购	16,478.16	16,478.1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6,765,864.06	-26,765,864.0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13,513,778.03	213,513,778.03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C

项目	本期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35,028,212.28	135,028,212.28
本期申购	29,532.78	29,532.7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8,416,978.39	-18,416,978.39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16,640,766.67	116,640,766.67

注：1、如果本报告期内发生红利再投、转换入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内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5,390,631.24	4,662,544.00	-10,728,087.24
本期期初	-15,390,631.24	4,662,544.00	-10,728,087.24
本期利润	1,024,395.43	2,268,467.43	3,292,862.8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574,399.31	-488,616.89	1,085,782.42
其中：基金申购款	-940.47	70.73	-869.74
基金赎回款	1,575,339.78	-488,687.62	1,086,652.1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791,836.50	6,442,394.54	-6,349,441.96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0,204,225.92	2,592,409.89	-7,611,816.03
本期期初	-10,204,225.92	2,592,409.89	-7,611,816.03
本期利润	354,591.24	1,152,720.86	1,507,312.1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294,441.47	-268,789.83	1,025,651.64
其中：基金申购款	-2,063.42	-109.36	-2,172.78
基金赎回款	1,296,504.89	-268,680.47	1,027,824.4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555,193.21	3,476,340.92	-5,078,852.29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552.9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907.60
其他	59.74
合计	6,520.30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79,761.11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279,761.11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3,862,807.43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4,087,712.98
减：交易费用	54,855.5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79,761.11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无。

6.4.7.15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233,155,353.69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232,844,299.22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8,530.21
减：交易费用	2,505.26
基金投资收益	300,019.00

6.4.7.16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53,898.16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57,047.8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96,850.36

6.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6,811,660.55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6,557,047.80
减：应计利息总额	311,660.55
减：交易费用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57,047.80

6.4.7.16.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6.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6.4.7.1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6.4.7.18.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8.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6.4.7.18.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8.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9 衍生工具收益**6.4.7.19.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9.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2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19,093.62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417,473.81
合计	2,536,567.43

6.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1,188.29
股票投资	325,813.60
债券投资	-8,093.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3,103,467.89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421,188.29

6.4.7.22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销售服务费返还	136,974.08
合计	136,974.08

注：1、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

2、本基金的赎回费收入包括转换费收入，其中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转出基金的不低于赎回费的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6.4.7.23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281,333.16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622,046.75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48,809.72

注：上述费用为根据所投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列明的计算方法对销售服务费、管理费和托管费进行的估算；上述费用已在本基金所持有基金的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项目。

6.4.7.24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25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14,876.3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1,080.00
债券账户费用	9,000.00
合计	84,463.76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上海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基金管理人控制的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本报告期实际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请见下述内容。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1.2 债券交易

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4 基金交易

无。

6.4.10.1.5 权证交易

无。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885,729.44	729,240.39
其中：应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 费	444,183.43	365,841.8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441,546.01	363,398.58

注：本基金投资于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的 0.80% 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适用费率÷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38,705.79	320,817.26

注：本基金投资于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适用费率÷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 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 混合（FOF）A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 混合（FOF）C	合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59.26	659.26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9.74	9.7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33,750.20	233,750.20
合计	-	234,419.20	234,419.20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C	合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891.12	891.12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9.78	9.7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05,792.53	305,792.53
合计	-	306,693.43	306,693.43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约定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再由基金管理人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类份额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资产净值×0.00%÷当年天数；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C类份额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C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资产净值×0.4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_活期 存款	6,712,735.84	5,552.96	13,587,469.39	6,156.6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存款利率参考银行同业利率及银行存款利率确定。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2025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额合计120,227,235.86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37.72%。(202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额合计116,548,456.29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32.65%)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 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6月30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855.89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45,190.57	304,170.79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204,592.96	563,722.46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61,297.91	148,011.45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	-

注：本基金申购、赎回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ETF除外)，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渠道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的赎回费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相关申购费、赎回费由基金管理人直接减免，故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为零，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仅为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

的赎回费。相关销售服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向本基金返还，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为管理人当期应向本基金返还的销售服务费，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由于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本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ETF 和 LOF、香港互认基金，不含 QDII 基金）、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次级债券、中

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在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审核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总经理负责。督察长独立行使督察权利，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就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独立地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建议职能，定期和不定期地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合规审核及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或其他国内大中型商业银行，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在场外申赎基金份额均通过该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或经批准的其他销售机构办理，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

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较低，因此信用风险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无。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无。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基金最短持有期限到期日起（含当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报告期末，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

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持有单只基金的市值，不高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20%，且不持有其他基金中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中基金持有单只基金(ETF 联接基金除外)不超过被投资基金净资产的 20%，被投资基金净资产规模以最近定期报告披露的规模为准。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基金销售机构申购、赎回，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在本基金开放日，本基金投资于流通受限基金不高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6,712,735.84	-	-	-	6,712,735.84
结算备付金	231,602.97	-	-	-	231,602.97
存出保证金	33,027.52	-	-	-	33,027.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38,750.49	-	-300,347,880.50	315,086,630.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	-	-	-	3,500,000.00
应收申购款	-	-	-	19.98	19.98
其他资产	-	-	-	28,227.70	28,227.70
资产总计	25,216,116.82	-	-300,376,128.18	325,592,245.0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4,470,929.01	4,470,929.0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33,159.41	133,159.41
应付托管费	-	-	-	38,255.23	38,255.23
应付清算款	-	-	-	2,099,844.53	2,099,844.5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7,039.61	37,039.61
应交税费	-	-	-	13.58	13.58
其他负债	-	-	-	86,753.18	86,753.18
负债总计	-	-	-	6,865,994.55	6,865,994.55
利率敏感度缺口	25,216,116.82	-	-293,510,133.63	318,726,250.45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564,447.35	-	-	-	1,564,447.35
结算备付金	770,688.99	-	-	-	770,688.99
存出保证金	32,133.69	-	-	-	32,133.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96,889.95	-	-336,338,592.92	355,035,482.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99,885.37	-	-	-	1,499,885.37

应收申购款	-	-	-	119.86	119.86
应收清算款	-	-	-	100,229.26	100,229.26
其他资产	-	-	-	24,108.82	24,108.82
资产总计	22,564,045.35	-	-	336,463,050.86	359,027,096.2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620,878.58	1,620,878.5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57,956.59	157,956.59
应付托管费	-	-	-	44,794.75	44,794.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43,741.71	43,741.71
应交税费	-	-	-	66.25	66.25
其他负债	-	-	-	208,185.39	208,185.39
负债总计	-	-	-	2,075,623.27	2,075,623.27
利率敏感度缺口	22,564,045.35	-	-	334,387,427.59	356,951,472.9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比例较低，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资产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 80%；投

资于股票（含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包括股票指数基金）和混合型基金（指基金合同中约定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以上或者最近四个季度披露的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在 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的资产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4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58,481.00	0.08	22,035,884.00	6.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300,089,399.50	94.15	314,302,708.92	8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00,347,880.50	94.23	336,338,592.92	94.23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6.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4年12月31日）
1. 业绩比较基准上涨 5%	1. 业绩比较基准上涨 5%	19,766,319.67	20,462,333.92
	2.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19,766,319.67	-20,462,333.92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300,347,880.50	336,338,592.92
第二层次	14,738,750.49	18,696,889.95
第三层次	-	-
合计	315,086,630.99	355,035,482.87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投资，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8,481.00	0.08
	其中：股票	258,481.00	0.08
2	基金投资	300,089,399.50	92.17
3	固定收益投资	14,738,750.49	4.53
	其中：债券	14,738,750.49	4.5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	1.0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944,338.81	2.13
8	其他各项资产	61,275.20	0.02
9	合计	325,592,245.00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58,481.00	0.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58,481.00	0.08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973	立高食品	5,300	258,481.00	0.0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35	中科电气	1,744,931.00	0.49
2	601919	中远海控	620,249.00	0.17
3	688798	艾为电子	601,624.91	0.17
4	300002	神州泰岳	592,076.00	0.17
5	688336	三生国健	559,356.83	0.16
6	300294	博雅生物	557,724.00	0.16
7	002001	新和成	524,600.00	0.15
8	300054	鼎龙股份	508,932.00	0.14
9	600609	金杯汽车	503,370.00	0.14
10	001301	尚太科技	500,900.00	0.14
11	301078	孩子王	499,771.00	0.14
12	300777	中简科技	480,670.00	0.13
13	002497	雅化集团	409,886.00	0.11
14	000543	皖能电力	336,809.00	0.09
15	601966	玲珑轮胎	324,938.00	0.09
16	600968	海油发展	318,897.00	0.09
17	605499	东鹏饮料	316,200.00	0.09
18	001288	运机集团	313,000.00	0.09
19	002255	海陆重工	310,080.00	0.09
20	002468	申通快递	302,338.00	0.08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2,204,268.00	0.62
2	600096	云天化	1,783,672.00	0.50
3	002714	牧原股份	1,550,939.00	0.43
4	300035	中科电气	1,517,527.00	0.43
5	002273	水晶光电	1,260,254.00	0.35
6	601717	中创智领	911,952.00	0.26
7	601168	西部矿业	891,499.00	0.25
8	002128	电投能源	886,635.00	0.25
9	600216	浙江医药	870,887.00	0.24
10	001301	尚太科技	788,661.00	0.22
11	603612	索通发展	740,253.00	0.21
12	600219	南山铝业	686,525.00	0.19
13	688336	三生国健	636,682.01	0.18
14	600968	海油发展	626,187.00	0.18
15	300054	鼎龙股份	576,510.00	0.16
16	601919	中远海控	560,028.00	0.16
17	688798	艾为电子	558,440.11	0.16
18	300777	中简科技	549,854.00	0.15
19	300294	博雅生物	544,000.00	0.15
20	002001	新和成	531,574.00	0.15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1,984,496.3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3,862,807.43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2,679,991.04	3.9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58,759.45	0.6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58,759.45	0.6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4,738,750.49	4.6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19766	25 国债 01	67,000	6,729,529.56	2.11
2	019773	25 国债 08	25,000	2,507,725.34	0.79
3	018017	国开 2007	20,000	2,058,759.45	0.65
4	019749	24 国债 15	10,000	1,012,705.75	0.32
5	102274	国债 2415	8,000	810,164.60	0.2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基于本基金管理人绩效评估系统对备选基金的评估分析，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精选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及投资业绩比较优势的基金确定本基金配置组合。本基金的绩效评估系统分析主要包括业绩指标分析、业绩归因分析以及基金管理人综合评估等。

运用量化方法分析所有适选基金在不同市场下的历史业绩表现，包括收益指标、风险指标和风险调整后收益指标等，具体如下：收益指标：包括绝对收益、相对收益等指标；风险指标：包括波动率、最大回撤等指标；风险调整后收益指标：包括夏普比率、信息比率等指标。

深入分析基金的业绩表现，再次精选基金确定备选基金，包括对基金的择时能力、资产配置能力、个股选择能力等进行归因分析，解释基金收益来源，评估未来收益的持续性与稳定性。基于市场环境、政策变动、风险事件等多重因素对基金配置组合进行持续跟踪，动态调整基金投资组合及配置比例。

结合对基金管理人的定性评估，包括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投研团队实力以及投研团队稳定性、基金经理投资优势及业绩稳定性方面，被投资基金运作合规，风格清晰，中长期收益良好，业绩波动性较低，根据定性评估分析结果，最终确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及配置比例。

本基金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长期持续跟踪本基金的组合业绩，并定期对基金组合进行维护，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开放式基金，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政策、投资限制等要求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519783	交银裕隆纯债债券C	契约型开放式	25,254,293.93	34,547,874.10	10.84	是
2	017838	博时中债7-10政金债指数C	契约型开放式	21,430,465.10	24,231,426.89	7.60	否
3	008204	交银稳利中短债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20,583,608.49	23,967,553.73	7.52	是
4	519718	交银纯债债券发起	契约型开放式	19,368,428.43	21,109,650.15	6.62	是

		A/B					
5	518880	华安黄金易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800,000.00	20,479,200.00	6.43	否
6	588190	科创100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3,500,000.00	13,689,000.00	4.29	否
7	015394	交银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4,959,746.64	12,144,435.62	3.81	是
8	017882	工银精选回报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8,252,586.21	10,574,863.97	3.32	否
9	005578	交银丰晟收益债券C	契约型开放式	8,411,759.86	10,234,588.22	3.21	是
10	519763	交银裕通纯债债券C	契约型开放式	7,131,768.17	8,560,974.51	2.69	是
11	010365	鹏华香港银行指数C(LOF)	契约型开放式 (LOF)	4,030,754.64	7,515,745.10	2.36	否
12	011476	工银新蓝筹股票C	契约型开放式	2,890,070.42	7,375,459.71	2.31	否
13	013593	南方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E	契约型开放式	6,274,171.23	7,350,191.60	2.31	否

14	511180	海富通上证投 资级可 转债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ETF)	520,000.00	6,142,240.00	1.93	否
15	517180	南方富时中国 国企开 放共赢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ETF)	4,121,500.00	5,963,810.50	1.87	否
16	159682	创业五 零	交易 型开 放式 (ETF)	6,000,000.00	5,610,000.00	1.76	否
17	511220	海富通上证城 投债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ETF)	530,000.00	5,461,120.00	1.71	否
18	007465	交银创 业板 50 指数 C	契 约 型开 放式	4,000,000.00	5,212,400.00	1.64	是
19	020777	天弘中 债 3-5 年政策 性金融 债指数 发起 C	契 约 型开 放式	5,000,000.00	5,169,000.00	1.62	否
20	562660	华夏中 证 2000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ETF)	3,210,300.00	4,487,999.40	1.41	否
21	513630	摩根标 普港股 通低波 红利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ETF)	2,950,000.00	4,327,650.00	1.36	否

22	588380	富国中证科创创业50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7,500,000.00	4,305,000.00	1.35	否
23	006962	南方中债7-10年国开行债券指数C	契约型开放式	2,946,954.89	4,001,964.74	1.26	否
24	513770	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3,500,000.00	3,783,500.00	1.19	否
25	019194	融通产业趋势精选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5,000,000.00	3,717,500.00	1.17	否
26	019150	国联国企改革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2,066,799.42	3,678,902.97	1.15	否
27	159792	互联网	交易型开放式(ETF)	4,000,000.00	3,540,000.00	1.11	否
28	003864	招商招祥纯债C	契约型开放式	3,000,000.00	3,532,200.00	1.11	否
29	013883	交银启明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2,731,912.69	3,447,400.62	1.08	是
30	513040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互联网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2,200,000.00	3,161,400.00	0.99	否
31	561100	富国中证消费	交易型开	3,000,000.00	2,622,000.00	0.82	否

		电子主题 ETF	放式(ETF)				
32	020258	鹏华优选价值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1,696,850.80	2,287,863.93	0.72	否
33	019919	招商中证 2000 指数增强 C	契约型开放式	1,514,766.94	2,169,449.21	0.68	否
34	518800	国泰黄金 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300,000.00	2,166,900.00	0.68	否
35	562500	华夏中证机器人 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2,500,000.00	2,127,500.00	0.67	否
36	513860	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 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2,600,000.00	1,856,400.00	0.58	否
37	516510	易方达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 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1,500,000.00	1,792,500.00	0.56	否
38	017435	华宝中证沪港深新消费指数 C	契约型开放式	1,291,695.48	1,649,107.62	0.52	否
39	515050	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 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1,000,000.00	1,178,000.00	0.37	否

40	511130	博时上证30年期国债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10,000.00	1,121,420.00	0.35	否
41	519748	交银丰享收益债券C	契约型开放式	873,667.66	1,002,358.91	0.31	是
42	588800	华夏上证科创板100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800,000.00	788,800.00	0.25	否
43	511380	博时可转债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50,000.00	620,350.00	0.19	否
44	588030	博时科创100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500,000.00	508,500.00	0.16	否
45	159506	恒生医疗	交易型开放式(ETF)	400,000.00	502,400.00	0.16	否
46	511090	鹏扬中债-30年期国债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3,000.00	372,798.00	0.12	否

7.12.3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情况

无。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披露如下：

2024年12月27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公示京金罚决字[2024]43号行政处罚

决定书，给予国家开发银行 60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管理人对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如下：本基金管理人对证券投资特别是重仓证券的投资有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控制，对上述主体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他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3,027.52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9.98
6	其他应收款	28,227.70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1,275.20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交银兴享	2,225	95,961.25	-	-	213,513,778.03	100.00

一年持有期混合(FOF) A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 C	1,409	82,782.66	-	-	116,640,766.67	100.00
合计	3,634	90,851.55	-	-	330,154,544.70	100.0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 A	11.30	0.00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 C	-	-
	合计	11.30	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无。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 A	交银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FOF)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2月1日)基金份额总额	572,198,171.71	295,488,283.5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0,263,163.93	135,028,212.2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6,478.16	29,532.7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6,765,864.06	18,416,978.3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3,513,778.03	116,640,766.67

注：1、如果本报告期内发生转换入、份额类别调整、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内发生转换出、份额类别调整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本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由袁庆伟女士担任，谢卫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印皓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无。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经履行适当程序，本基金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本报告期内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本报告期内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长江证券	2	65,847,303.	100.00	28,702.07	100.00	-

		81					
--	--	----	--	--	--	--	--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长江证券	27,189,981.00	100.00	407,430,000.00	100.00	-	84,966,349.97	100.00

注：1、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券商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券商研究机构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券商每日信息评价（及时性和有效性）和券商协作表现评价等四个方面；

2、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进行综合评价，然后根据评价选择基金交易单元。研究部提交方案，并上报公司批准。

3、本基金管理人严格落实《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调整，自2024年7月1日起按照调整后的费率执行。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公司网站	2025年1月21日
2	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4年第4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公司网站	2025年1月21日
3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公司网站	2025年3月17日

4	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4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公司网站	2025年3月28日
5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公司网站	2025年3月31日
6	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5年第1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公司网站	2025年4月21日
7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公司网站	2025年6月7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4、《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5、关于申请募集注册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
中心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